

抗日战争时期民族矛盾和阶级矛盾的关系

北京师范大学 郭大钧

过去讲抗日战争,讲国共斗争多,讲对日军作战少;讲国民党顽固派反共与妥协多,讲它抗日与联共少,这是片面性。而现在有的学者认为,写抗日战争史,应着眼于“一致对外”、“求同存异”;对于国内的阶级矛盾、党派斗争,可以“不提或少提”;有的学者认为对抗日战争史研究的出发点,应该站在全民族的高度思考,不能仅仅局限于一党一派的利益,这些意见也值得商榷。试举例来说:

(一)有的学者说:把抗战初期国民党的指导路线定性为反对人民参加,单纯依靠政府和军队抗战的片面抗战路线是不确切的。这里提出了两个问题:1.国民党的抗战指导路线是什么?2.国民党的抗战指导路线和共产党的抗战指导路线有没有原则的区别?

从毛泽东著作来看,1.片面抗战是指单纯的政府和军队的抗战,国民党要抗战又不肯改变它一党专政和对民众的统制政策;2.国民党主张的片面抗战,也是民族战争,也带着革命性;3.国共两党的抗战主张有原则分歧。现在有的书还采用“国民党片面抗战路线”的提法,但如《中国共产党的七十年》一书那样,标题很鲜明的已不多了。该书的标题是“全面抗战和片面抗战两条路线的对立”,并说:“国共两党在如何抗日的问题上一开始就存在严重的分歧,形成两条截然不同的对日抗战的指导路线”,“这两条截然不同的路线,必然会发生矛盾和冲突,并且贯穿在抗日战争的全过程中。”

但现在学者们认识不尽一致。如有的文章强调中共《抗日救国十大纲领》同国民党《抗战建国纲领》的一致性,甚至用“基本相同”的提法。依据是1938年4月27日《中央书记处关于国民党临全大会后的策略致陈绍禹周恩来博古凯丰》的信中说:“我党十大纲领同国民党纲领应说基本上是一致的。”而《中国抗日战争史》则说:“《抗战建国纲领》与中国共产党的抗日救国十大纲领有着本质的

区别。”

(二) 抗战初期,国民政府军队对日作战是比较努力的,正面战场是抗日的主要战场。这是主要的。但不少人不再说它犹豫、动摇和抗日不彻底的一面。实际上,国民党有犹豫、动摇和抗日不彻底的表现: 1. 不肯改变国民党一党专政和对人民群众的统制政策; 2. 没有持久抗战的充分准备,寄希望于国际关系的变化,幻想依靠苏联出兵、英美的干涉和援助取胜; 3. 没有把日本帝国主义驱逐出中国,收复全部失地的抗战到底的决心,而只要求“恢复七七卢沟桥事变前的状态”。因此当战争遭到重大失利时,往往在日本压力下动摇而进行妥协活动。但有人认为,蒋介石接受陶德曼“调停”,仅是“从策略考虑出发”,这就否认了蒋介石曾经产生过严重动摇的事实。抗战初期正面战场出现的失利或撤退,不应简单地将其描述为“大溃败”,但也不应该否认溃败确有国民党主观上的原因和战略战术上的失误。再如有的学者认为: 抗战过程中所有和平攻势都是日本发动的,结果都是由于国民政府的拒绝,日本的阴谋始终未能得逞。这是战时中国对日政治外交斗争的一个基本特点。不能把蒋日和谈、对话,简单地概括为是对日妥协、投降,抗日不彻底的表现。当然简单化是不行的,但总不能否认国民党蒋介石集团对日有妥协、动摇、不彻底的一面。这些问题值得深入探讨。

(三) 如何评价国民党五届五中全会? 现在有不同的表述甚至相反意见: 1. 国民党“把政策的重心,由对外转向对内,由抗战转向反共”。2. 国民党把“政策的重点逐渐从对外转向对内”。3. “从这以后,国民党领导集团的主要注意力,逐步由对外转向对内,对抗日的态度日趋消极,而对人民运动的限制则日益加强”。4. 国民党五届五中全会以“限共、防共、溶共”为基调,避免采取公开摊牌的作法……无疑是一个倒退”。5. 国民党五届五中全会后,国共关系进入了曲折发展时期,并不意味着国民党政策重点由对外转到了对内。国民党的抗日和反共两个方面,五届五中全会后,抗日仍是主要的,因为中日矛盾仍是主要矛盾。这是一个大问题,意见大

相径庭,更需作深入研究。

以上几例,反映出在对待抗日战争中民族斗争和阶级斗争的关系问题上,存在着不同意见。既然有不同意见,就应该继续研究,以求得出正确的结论。

第二次国共合作研究概况

中共中央党校 何仲山

中国史学界自 80 年代以来,对国共两党关系史的研究日益深入,硕果累累。其中对第二次国共合作的研究成绩尤为显著,可以说已经把有关第二次国共合作的问题基本上搞清楚了。在以下一些关键性的问题上取得共识:

(一)肯定了共产国际和王明为首的中共驻共产国际代表团对促成第二次国共合作所起的积极作用。

(二)搞清了第二次国共合作形成的历史过程,对涉及第二次国共合作形成的主要人物进行了研究,并给予应有的评价。

(三)充分肯定国共两党第二次合作对抗日战争胜利所起的巨大作用。

(四)对第二次国共合作期间国共两党的历次谈判作了详尽研究,给予了恰当评价。

(五)对第二次国共合作为什么没能实行党内合作作了具体研究。从 1937 年至 1939 年,国共两党为寻求第二次合作的方式,相继提出了各种结盟方案,进行了艰难曲折的谈判,终因立场相距太大,无法达成协议,最后只得采取党外合作的方式。

(六)在中共六届六中全会上,毛泽东提出国共长期合作的三种形式,第三种是党外合作。当时中共认为,“这种形式太不密切,许多问题不能恰当的及时的得到解决”,“对于长期合作是不利的”。学者们经过研究认为,历史事实证明,这种形式有优越性,第